

中山市快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6年5月19日，中山市快维新材料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中山市快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验收工作组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快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后位于中山市南区街道曹边工业大道18号A栋106卡，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3°19'0.741"，北纬：22°26'41.609"。项目新建后用地面积2500m²，建筑面积2000m²。项目新建后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万元。项目一期总投资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项目主要从事加工制造五金制品、机械及其配件、模具，年产合金耐磨件500套。项目一期年产合金耐磨件300套。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山市快维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中山金粤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编制了《中山市快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5年12月15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新建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南办）环建表[2025]0020号】。项目竣工时间为2026年3月10日，调试时间为2026年4月25日至2026年7月24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新建后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0万元。项目一期总投资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

（四）验收范围

验收组签名：

梁沛权 曾泰 吕欣暖 邱明

项目一期中只投产了机加工设备，其余设备暂未投产，生产工艺为外购合金件半成品进行机加工。其他建设内容与申请内容基本一致，本次验收为分期验收。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产品名称、产量如下表：

表1 环评审批与本次验收产品名称、产量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模 | | |
|----|-------|--------|--------|--------|
| | | 环评审批产量 | 一期验收产量 | 未验收量 |
| 1 | 合金耐磨件 | 500套/年 | 300套/年 | 200套/年 |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原辅材料名称、用量如下表：

表2 环评审批与本次验收原辅材料名称、用量表

| 序号 | 名称 | 环评年耗量 | 一期验收年用量 | 未验收量 | 所在工序 |
|----|----------|-------|---------|-------|------|
| 1 | 钢材（新料） | 100吨 | 0吨 | 100吨 | 熔融 |
| 2 | 铁合金（新料） | 10吨 | 0吨 | 10吨 | |
| 3 | 高碳铬铁（新料） | 10吨 | 0吨 | 10吨 | |
| 4 | 红砂（新料） | 10吨 | 0吨 | 10吨 | 压制砂模 |
| 5 | 金刚砂 | 2吨 | 0吨 | 2吨 | 抛丸 |
| 6 | 机油 | 0.2吨 | 0.15吨 | 0.05吨 | 设备维护 |
| 7 | 液压油 | 0.2吨 | 0.15吨 | 0.05吨 | 设备维护 |

审批与本次验收的生产设备名称、数量如下表：

表3 环评审批设备数量与本次验收设备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型号 | 环评数量（台） | 一期验收数量（台） | 未验收量（台） | 所在工序 |
|----|------|------|---------|-----------|---------|------|
| 1 | 车床 | / | 1 | 1 | 0 | 机加工 |
| 2 | 磨床 | / | 8 | 8 | 0 | |
| 3 | 锯床 | / | 1 | 1 | 0 | |
| 4 | 钻床 | / | 3 | 3 | 0 | |

验收组签名：



| | | | | | | |
|----|------------|----------------------|---|---|---|-------------------|
| 5 | 铣床 | / | 1 | 1 | 0 | |
| 6 | 平衡机 | / | 1 | 1 | 0 | |
| 7 | 油压机 | / | 1 | 1 | 0 | |
| 8 | 砂模机 | / | 6 | 0 | 6 | 压制砂模 |
| 9 | 吊钩式抛丸清理机 | Q378 | 1 | 0 | 1 | 抛丸 |
| 10 | 淬火炉 | 淬火介质是氮气， 功率：145KW | 2 | 0 | 2 | 淬火 |
| 11 | 回火炉 | 功率：75KW | 1 | 0 | 1 | 回火 |
| 12 | 钢壳电磁感应式中频炉 | 功率：300KW，一 炉两胆 | 1 | 0 | 1 | 熔融 |
| 13 | 制氮机 | BDL-3000 | 1 | 0 | 1 | 制氮，配 套淬火工 序 |
| 14 | 吊机（行车） | 1T | 1 | 1 | 0 | 辅助设备 |
| 15 | | 2T | 1 | 1 | 0 | |
| 16 | | 2.8T | 1 | 1 | 0 | |
| 17 | 空压机 | 5.5KW | 2 | 2 | 0 |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一期除机加工设备外，其余设备未投产，其他工程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1)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2. 废气

新建后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

①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粉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机加工工序废气无组织排放。

3. 噪声

新建后项目营运期间，生产过程中产生一定的噪声，主要为磨床、钻床等生产设备在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原材料、成品在运输过程中产生的交通噪声。

验收组签名：

潘伟权 梁 岩 吕映暖 邱伟

为了进一步优化周围声环境，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采取的处理措施为：

①合理布局噪声源，项目窗户采用双层隔声玻璃；将噪声较大的工序布置在厂区中间进行集中管理，高噪声设备与地面接触部位采用减振垫和隔振橡胶降低设备在运行时的噪声。

②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同时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合理安排生产。

③对于运输噪声，厂区内车辆行驶路线合理规划，禁止运输车辆鸣笛等；在原材料的搬运过程中，要轻拿轻放，避免大的突发噪声产生。

4. 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间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其中：

(1) 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并每日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一般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废包装物、金属碎屑和边角料、地面沉降粉尘等集中交由有一般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3) 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桶、废机油、含油废抹布及手套、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等，收集暂存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目前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5.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备有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和应急方案，并已完成规范化排放口的建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29日进行验收监测，以及中山市快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VN2604242102-A）显示：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为78%~80%。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不涉

验收组签名：



及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1)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的排放浓度均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 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的要求。

2. 废气

无组织排放废气：

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测点的昼间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的要求。

4. 固体废物

对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其中对危险废物的管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

项目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中相关规定。

项目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中相关规定。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无。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已按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保措施，在项目工况稳定，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的条件下，污染

验收组签名：



物排放达到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的验收执行标准，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不存在验收不合格情形，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验收组同意中山市快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要求与建议

1.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切实做好各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加强日常巡检，提高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水平，从源头杜绝各类环境风险事故。
3. 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和监测，完善和规范现场监测条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 序号 | 工作单位 | 职位/职称/专业 | 签名 | 联系电话 |
|----|--------------|--------------------|-----|---------------|
| 1 | 中山市快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潘沛和 | 1395018320 |
| 2 |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环境工程与生态) | 曾泰 | 13420329395 |
| 3 | 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吕晓媛 | 0758-2696008 |
| 4 | 中山金粤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验收员 | 尹皓 | 0760-88668777 |
| | | | | |
| | | | | |



验收组签名：

潘沛和 曾泰 吕晓媛 尹皓